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瀚翔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专项说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深圳市瀚翔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翔生物”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61号）、《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62号）、《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22号）、《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经审慎核查，现就瀚翔生物2019年年报延期披露的事项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一）挂牌公司延期披露的具体原因

经向瀚翔生物书面了解，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上下游企业复工进度缓慢，聘请的审计机构无法在约定的时间内获取函证回函等充分的审计证据，影响了审计工作进度。

（二）挂牌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

公司已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审计机构，公司不存在变更2019年审计机构的情况。

（三）挂牌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相关进展情况、工作计划安排

1、挂牌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0 年 4 月 2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展为已经完成现场审计工作，等待客户及供应商回函或采用其他替代审计程序。

2、挂牌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情况的措施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公司已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了后续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全力配合及推进审计工作。

3、预计完成年报审计、编制和披露的时间。

经与公司、会计师书面确认，会计师将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公司预计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前完成《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并披露。

（四）主办券商在督导挂牌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已履行的工作程序以及相关具体的督导情况。

主办券商持续关注挂牌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披露的进展情况，针对《2019 年年度报告》无法按时披露的情况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督促挂牌公司、审计机构完成相关现场及披露工作。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瀚翔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专项说明》之签章页)

